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英馬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6)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的特色

GEM乃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英馬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公告內的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收益	5	54,495	68,616
銷售成本		<u>(24,728)</u>	<u>(30,130)</u>
毛利		29,767	38,486
其他收入		935	1,97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	(737)
行政開支		<u>(29,564)</u>	<u>(31,084)</u>
由物業、車間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之			
物業轉撥重估虧絀		(152)	—
物業、車間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u>(1,011)</u>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u>(40)</u>	—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撥回	11(a)	<u>338</u>	<u>2,282</u>
經營溢利		277	10,922
融資成本	6(a)	<u>(136)</u>	<u>(200)</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6	141	10,722
所得稅開支	8	<u>(553)</u>	<u>(1,28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u>(412)</u>	<u>9,433</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現時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1,455</u>	<u>(251)</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u>1,455</u>	<u>(25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1,043</u>	<u>9,182</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0.04)</u>	<u>0.9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3月31日

	附註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車間及設備		3,197	13,653
投資物業		11,446	–
無形資產		29	34
使用權資產		1,644	3,205
建築預付款項		2,698	–
		<u>19,014</u>	<u>16,892</u>
流動資產			
存貨		4,042	4,3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5,327	5,603
可收回稅項		1,180	–
現金及銀行結餘		83,942	88,340
		<u>94,491</u>	<u>98,29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6,142	7,961
合約負債		3,197	2,481
租賃負債		1,230	2,379
應付稅項		727	704
		<u>11,296</u>	<u>13,525</u>
流動資產淨值		<u>83,195</u>	<u>84,77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2,209</u>	<u>101,664</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2	11	47
合約負債		57	46
遞延稅項負債		260	304
租賃負債		477	906
		<u>805</u>	<u>1,303</u>
資產淨值		<u>101,404</u>	<u>100,36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000	1,000
儲備		100,404	99,361
		<u>101,404</u>	<u>100,361</u>
權益總額		<u>101,404</u>	<u>100,36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英馬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2月15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北角屈臣道8號海景大廈C座12樓1201室。

本公司的直接最終控股公司為The Garage Investment Limited，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談一鳴先生全資擁有，於2026年3月31日持有本公司的51%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發光二極管（「LED」）照明裝置及影音系統、提供綜合LED照明解決方案服務、項目諮詢、LED照明系統維護服務、銷售三維打印材料及提供三維打印服務。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a)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交換性

該修訂本要求實體在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時，以及（如不可兌換）於釐定所用匯率及提供披露資料時應用一致的方針。

採納上述修訂並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以下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潛在相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 改進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 ¹ 第11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的呈列貨幣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¹ 於2026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7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期待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未來期間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為包括所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統稱）、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以及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c) 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其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呈列，而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本集團內各實體按其本身的功能貨幣記賬及記錄。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包括本公司董事會，其負責分配資源、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及作出策略性的決定。主要營運決策人從業務及地域角度考慮業務。

本集團的可報告經營分部為：(i)銷售、諮詢及維護服務分部；及(ii)物業投資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人評估經營分部主要基於各經營分部的分部收益、毛利及非流動資產減值。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為本集團整體產生的共同成本，因此並不計入主要營運決策人使用的分部表現計量。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收益及業績

	銷售、諮詢 及維護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54,495</u>	<u>-</u>	<u>54,495</u>
分部業績	<u>29,084</u>	<u>(192)</u>	<u>28,892</u>
未分配收入			939
未分配開支			(29,554)
融資成本			<u>(136)</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41</u>
計入分部業績的金額：			
由物業、車間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之			
物業轉撥重估虧絀	-	(152)	(15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	(40)	(40)
物業、車間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011)	-	(1,011)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撥回	338	-	338
撇銷存貨	<u>(10)</u>	<u>-</u>	<u>(10)</u>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收益及業績

	銷售、諮詢 及維護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68,616</u>	<u>-</u>	<u>68,616</u>
分部業績	<u>40,768</u>	<u>-</u>	<u>40,768</u>
未分配收入			1,238
未分配開支			(31,084)
融資成本			<u>(200)</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0,722</u>
計入分部業績的金額：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撥回	<u>2,282</u>	<u>-</u>	<u>2,282</u>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2026年3月31日

	銷售、諮詢 及維護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總值	<u>9,701</u>	<u>14,244</u>	23,945
未分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942
—其他未分配資產			<u>5,618</u>
綜合總資產			<u>113,505</u>
分部負債總額	<u>7,797</u>	<u>—</u>	7,797
未分配			
—其他未分配負債			<u>4,304</u>
綜合總負債			<u>12,101</u>

於2025年3月31日

	銷售、諮詢 及維護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總值	<u>10,547</u>	<u>—</u>	10,547
未分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340
—其他未分配資產			<u>16,302</u>
綜合總資產			<u>115,189</u>
分部負債總額	<u>9,003</u>	<u>—</u>	9,003
未分配			
—其他未分配負債			<u>5,825</u>
綜合總負債			<u>14,828</u>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及除金融工具及預付款項外之非流動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的資料。

本集團包括以下主要地區分部：

	按客戶位置劃分來自 外部客戶的收益		按資產位置劃分 指定非流動資產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香港（所處地點）	7,283	8,030	3,612	7,455
中國	32,683	43,101	1,258	1,885
日本	–	–	11,446	7,552
亞洲（香港、中國及日本除外）	14,238	16,514	–	–
其他	291	971	–	–
	<u>54,495</u>	<u>68,616</u>	<u>16,316</u>	<u>16,892</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客戶貢獻之收益如下：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客戶A	6,790	不適用
客戶B	5,569	不適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客戶A及B所產生的收益均低於本集團收益的10%。

按主要地區市場、主要產品及服務類別以及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收益如下表。該表亦載列本集團可報告分部所劃分收益的對賬。

客戶合約之收益劃分

	綜合LED照明 解決方案服務		銷售LED 照明裝置		銷售影音系統		LED照明系統諮詢 及維護服務		銷售三維打印材料及 提供三維打印服務		總計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地區市場												
—香港(所處地點)	-	-	2,957	3,106	560	378	1,170	3,384	877	1,162	5,564	8,030
—中國	1,718	8,552	30,585	33,204	-	-	2,099	1,345	-	-	34,402	43,101
—亞洲(香港及中國除外)	-	-	11,933	16,043	-	-	2,305	471	-	-	14,238	16,514
—其他	-	-	277	863	-	-	14	108	-	-	291	971
	<u>1,718</u>	<u>8,552</u>	<u>45,752</u>	<u>53,216</u>	<u>560</u>	<u>378</u>	<u>5,588</u>	<u>5,308</u>	<u>877</u>	<u>1,162</u>	<u>54,495</u>	<u>68,616</u>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	-	45,752	53,216	560	378	-	-	877	1,162	47,189	54,756
—一段時間內	1,718	8,552	-	-	-	-	5,588	5,308	-	-	7,306	13,860
	<u>1,718</u>	<u>8,552</u>	<u>45,752</u>	<u>53,216</u>	<u>560</u>	<u>378</u>	<u>5,588</u>	<u>5,308</u>	<u>877</u>	<u>1,162</u>	<u>54,495</u>	<u>68,616</u>

5. 收益

收益包括本集團銷售貨品、提供項目諮詢及維護服務以及打印服務的發票淨值以及賺取LED照明解決方案項目的合約收益。年內確認的各重大收益類別的款項如下：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		
收益—於某一時間點		
銷售LED照明裝置	45,752	53,216
銷售影音系統	560	378
銷售三維打印材料及提供三維打印服務	877	1,162
收益—一段時間內		
LED照明系統諮詢及維護服務	5,588	5,308
綜合LED照明解決方案服務	1,718	8,552
	<u>54,495</u>	<u>68,616</u>

6.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	136	200
(b) 其他項目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6,881	23,176
無形資產攤銷	6	90
核數師酬金	580	600
物業、車間及設備折舊	2,225	2,41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40	2,991
短期租賃項下其他物業的租賃開支	267	250
撇銷物業、車間及設備	4	–
撇銷存貨	10	–

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袍金、工資、薪金及津貼	24,765	25,562
離職後福利—定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付款	687	1,008
	<u>25,452</u>	<u>26,570</u>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包括以人工成本計入「銷售成本」的金額7,186,000港元（2025年：6,496,000港元）。

截至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被沒收的供款可用於減少僱主供款。於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概無被沒收的供款。

8.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	752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613	60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4)
	613	1,348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60)	(59)
所得稅開支	553	1,289

香港利得稅

根據於2018年實施的利得稅率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之溢利按稅率8.25%課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按稅率16.5%課稅。不符合利得稅率兩級制的其他香港集團實體之溢利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課稅。

由於本集團之香港實體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或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有關企業所得稅之法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於該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均為25%。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屬公司保麗照明（中山）有限公司符合小微企業的標準。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2年第13號》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6號》，小微企業扣除75%應課稅溢利後低於人民幣3,000,000元的應課稅溢利可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2025年：相同）。

9.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分子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u>(412)</u>	<u>9,433</u>
	千股	千股
分母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00,000</u>	<u>1,000,000</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u>(0.04)</u>	<u>0.94</u>

(b) 攤薄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2025年：零港元)。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自第三方		5,037	6,792
減：虧損撥備		<u>(1,866)</u>	<u>(3,548)</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a)	<u>3,171</u>	<u>3,244</u>
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及按金		1,810	1,618
其他應收稅項		–	616
其他應收款項		<u>346</u>	<u>125</u>
		<u>2,156</u>	<u>2,359</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5,327</u>	<u>5,603</u>

附註：

- (a)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通常為30(2025年：30)日內。定期提出工程進度付款申請。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根據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1,015	552
一至三個月	1,036	754
四至六個月	412	493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708	1,445
	<u>3,171</u>	<u>3,244</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3,548	5,899
撇銷金額	(1,485)	(27)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撥回	(338)	(2,282)
匯兌調整	141	(42)
於報告期末	<u>1,866</u>	<u>3,548</u>

年內已撇銷的貿易應收款項1,485,000港元(2025年：27,000港元)仍處於強制執行中。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a)	<u>2,488</u>	<u>4,088</u>
其他應付款項			
保修撥備		324	655
應付員工成本		2,347	2,138
其他應付稅項		33	1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961</u>	<u>942</u>
		<u>3,665</u>	<u>3,920</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6,153</u>	<u>8,008</u>
減：非流動部分			
保修撥備		<u>(11)</u>	<u>(47)</u>
流動部分		<u>6,142</u>	<u>7,961</u>

附註：

- (a)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通常為30(2025年：30)日內。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即期或少於一個月	252	741
一至三個月	532	523
四至六個月	787	1,820
七至十二個月	612	576
超過一年	<u>305</u>	<u>428</u>
	<u>2,488</u>	<u>4,088</u>

13. 股本

	2026年		2025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001港元普通股	<u>10,000,000,000</u>	<u>1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4月1日及3月31日	<u>1,000,000,000</u>	<u>1,000</u>	<u>1,000,000,000</u>	<u>1,00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向世界知名奢侈品品牌零售店（以亞洲市場為重點）提供LED照明裝置及綜合LED照明解決方案服務。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54.5百萬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0.4百萬港元，而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68.6百萬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9.4百萬港元。本集團認為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來自綜合LED照明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減少。至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結果，此乃主要由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毛利減少以及物業、車間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下表載列本集團收益來源之詳情：

收益來源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6年		2025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銷售LED照明裝置	45.7	83.9	53.2	77.6
綜合LED照明解決方案服務	1.7	3.1	8.5	12.4
LED照明系統諮詢及 維護服務	5.6	10.3	5.3	7.7
銷售影音系統	0.6	1.1	0.4	0.6
銷售三維打印材料及提供 三維打印服務	0.9	1.6	1.2	1.7
	<u>54.5</u>	<u>100.0</u>	<u>68.6</u>	<u>100.0</u>

銷售LED照明裝置

自銷售LED照明裝置賺取的收益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3.2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5.7百萬港元，該分部減少約14.1%。該減少主要由於客戶減少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新零售店項目的預算所致。

綜合LED照明解決方案服務

自綜合LED照明解決方案服務賺取的收益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8.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7百萬港元，減少約80.0%。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參與項目的合約金額減少。

LED照明系統諮詢及維護服務

自LED照明系統諮詢及維護服務賺取的收益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6百萬港元，增加約5.7%。該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客戶提出之維護服務需求增加。

銷售影音系統

我們的銷售影音系統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6百萬港元。該金額於年內維持穩定。

銷售三維打印材料及提供三維打印服務

我們的銷售三維打印材料及提供三維打印服務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2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9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三維打印材料及三維打印服務需求減少。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8.6百萬港元減少約14.1百萬港元或20.6%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4.5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來自綜合LED照明解決方案服務及銷售LED照明裝置收益減少。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0.1百萬港元減少約5.4百萬港元或17.9%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4.7百萬港元。該減少與收益減少一致。

毛利

在上述因素的影響下，毛利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8.5百萬港元減少約8.7百萬港元或22.6%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9.8百萬港元。此外，毛利率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6.1%減少約1.5%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4.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2百萬港元減少約0.3百萬港元或25.0%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9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利息收入減少約1.0百萬港元及匯兌收益增加約0.7百萬港元的綜合影響。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1.1百萬港元減少約1.5百萬港元或4.8%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9.6百萬港元。年內，該金額維持穩定。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撥回

虧損撥備撥回約0.3百萬港元（2025年：約2.3百萬港元）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確認。

由物業、車間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之物業重估虧絀以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由物業、車間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之物業重估虧絀約152,000港元（2025年：零港元），並確認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約40,000港元（2025年：零港元）。

物業、車間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機器的減值虧損約1.0百萬港元（2025年：零港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有關多個辦公室物業、生產中心、員工宿舍及一間店舖的租賃負債的利息約0.1百萬港元（2025年：約0.2百萬港元）。該金額於年內維持穩定。

所得稅開支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0.7百萬港元減少約10.6百萬港元或99.1%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1百萬港元，乃由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毛利減少以及物業、車間及設備的減值虧損所致。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3百萬港元減少約0.7百萬港元或53.8%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6百萬港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應課稅溢利減少所致。

年內（虧損）溢利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0.4百萬港元，而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9.4百萬港元。年內虧損乃主要由於年內收益及毛利減少以及物業、車間及設備的減值虧損所致。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5年：零港元）。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

流動資金比率

	2026年	2025年
流動比率	8.4	7.3
速動比率	8.0	7.0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按有關年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速動比率： 速動比率按有關年末的流動資產減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增加乃主要由於年內流動負債減幅超過流動資產減幅所致。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的貨幣單位如下：

貨幣單位	2026年 百萬港元	2025年 百萬港元
列值貨幣：		
港元	17.1	22.2
人民幣	21.6	23.4
歐元	— ⁽¹⁾	— ⁽¹⁾
美元	34.8	33.9
日圓	10.4	8.8
	<u>83.9</u>	<u>88.3</u>

(1) 表示金額低於3,000港元 (2025年：26,000港元)。

流動資產淨額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額約83.2百萬港元 (2025年：約84.8百萬港元)。

權益總額

本集團的權益主要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及儲備。本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101.4百萬港元 (2025年：約100.4百萬港元)。

資本架構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概無任何變動。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 (按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的百分比計算) 為零 (2025年：零)。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保守方針，故在整個年度維持健康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透過對客戶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及評定，竭力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不時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份業務營運在香港及中國開展。本集團的銷售額以港元及人民幣（均為功能貨幣）列值。本集團的採購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列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匯率波動並無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本集團目前並無採取對沖措施管控潛在匯率風險。然而，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可能面臨的匯率風險並將採取其認為屬審慎的適當措施。

年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協議及利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或押記其任何資產（2025年：零港元）。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收購重大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或然負債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2025年：零港元）。

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購置物業、車間及設備項目約4.4百萬港元（2025年：約7.7百萬港元），且並無收購任何無形資產（2025年：零港元）。

資本承擔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4,160,000港元（2025年：約53,000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合共63名（於2025年3月31日：66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在內），其中33名僱員位於香港，及30名僱員位於中國。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總額約為25.5百萬港元（2025年：約26.6百萬港元），包括董事薪酬、津貼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人力資源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佣金、花紅及津貼，此乃參考市場條款、個別僱員的資歷及經驗釐定。考慮到外部競爭力及本集團內部公平性，本集團定期根據僱員的經驗、職責及表現等檢討其薪酬計劃，以確保薪酬符合市場競爭力。本集團致力於提供在形式及價值上公平的市場薪酬，並為現有僱員提供在職培訓以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吸引、挽留並激勵高素質僱員。本集團為僱員設立以下退休計劃：

- (1) 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合資格僱員設立一項界定計劃；及
- (2) 根據中國政府的退休政策為有關中國僱員設立一項「五險一金」退休金計劃。

此外，本公司於2017年12月22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吸引及挽留合適的僱員。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Project Across Company Limited（作為買方）與一間於日本成立的公司株式會社セラーズ不動産（作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Project Across Company Limited同意購買及株式會社セラーズ不動産同意出售位於日本大阪市東成區中本五丁目46番89、46番90、46番105 & 49番12的物業（「物業A」），代價為42,300,000日圓（相當於約2,284,200港元）。物業A持作永久業權。收購物業A已於2025年7月25日完成，並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30日的公告。

於2025年7月15日，Project Across Company Limited（作為買方）與一間於日本成立的公司東亞實業株式會社（作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Project Across Company Limited同意購買及東亞實業株式會社同意出售位於日本大阪市西成區橘三丁目19番6的物業（「物業B」），代價為33,000,000日圓（相當於約1,749,000港元）。物業B持作永久業權。收購物業B已於2025年7月25日完成，並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5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2025年：零港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聯屬公司（2025年：零港元）。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未來發展及展望

本集團將持之以恆，竭力成為亞洲領先的LED照明解決方案供應商。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約60.0%的銷售源自於中國市場，故我們認為來自中國內地知名奢侈品牌的市場需求將仍然樂觀，繼而將在中國購物中心的零售店催生出更多翻新需求。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新客戶及機遇，透過現有網絡擴展客戶基礎。

展望未來，我們相信跨境旅遊復常所帶來的復甦勢必會再次帶動經濟增長，惟市場仍充滿不確定因素及新挑戰。我們將持續專注於提升核心業務，同時亦不斷探求新的業務良機。

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整個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列明的原則。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其詳情載於下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責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然而，鑒於談一鳴先生為本集團之創始人及其經驗以及於本集團擔任的職務，董事會認為，談一鳴先生擔任主席並繼續擔任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前景及經營效率。

董事認為，鑒於董事會已有適當之權力分配，且獨立非執行董事能有效發揮職能，故現時架構並不會削弱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權力及職權制衡。本公司將在主席支持下繼續不時檢討及監管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以及企業管治守則並符合近期發展。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就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贖回或註銷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庫存股份（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於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購股權計劃

於2017年12月22日，本公司當時股東以書面決議案批准通過及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具有GEM上市規則規定至少25%已發行股份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按董事於2017年12月22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D.3的書面職權範圍已獲採納。審計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審核範疇及與外聘獨立核數師之關係，以及讓本公司之僱員可在保密情況下就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可能發生之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之安排，並履行本公司之企業管治職能。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振鴻先生、夏耀榮先生及李惠信醫生。李振鴻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初步公告所載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年內的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數額一致。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承董事會命
英馬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談一鳴

香港，2026年6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談一鳴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霍以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振鴻先生、夏耀榮先生及李惠信醫生。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登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ims512.com登載。